

文学史 陈平原 陈国球

主编

北京大学出版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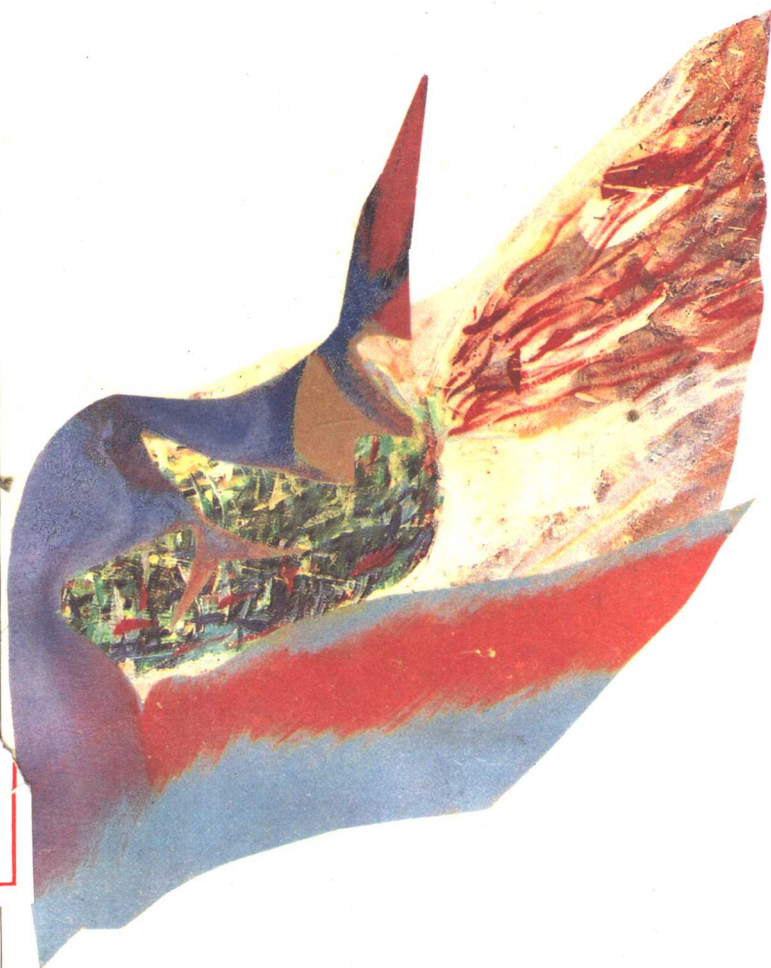
ISBN 7-301-02550-5/1 · 332

文学史

文学史 第二辑 陈平原 陈国球 主编

STUDIES IN
LITERARY
HISTORY No. II

北京大学出版社



文 学 史

第 二 辑

陈平原 陈国球 主编

北 京 大 学 出 版 社
北 京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文学史 第二辑/陈平原, 陈国球主编. —北京: 北京大学出版社, 1995. 10

ISBN 7-301-02550-5

I. 文… I. ①陈… ②陈… II. ①文学史-理论-研究 ②文学史-写作-研究 N. I 209

书 名 文学史 第二辑

著作责任者 陈平原 陈国球 主编

责任编辑: [模糊]

标准书号 ISBN 7-301-02550-5/I·332

出 版 者: 北京大学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北京大学校内 100871

电 话: [模糊] 2502015 发行部 2559712 编辑部 2502032

排 印 者 北京大学印刷厂

发 行 者 北京大学出版社

经 销 者 新华书店

850×1168 毫米 32 开本 11.125 印张 289 千字

1995 年 10 月第一版 1995 年 10 月第一次印刷

印 数: 0000—2,000 册

定 价: 19.50 元

目 录

中国古代文学史论

- 汉代“楚辞学”在中国文学批评史上的意义 颜崑阳 (3)
- 钟嵘《诗品》“兴”义发微 张伯伟 (50)
- 盛唐北地士风与崔颢、李颀、王昌龄三家诗 赵昌平 (69)
- 论天宝至大历间诗歌艺术的渐变
- 从杜甫和岑参等诗人创奇求变的共同倾向谈起 葛晓音 (97)
- 权德舆与贞元后期诗风 蒋寅 (118)
- 从韩愈、孟郊的文学思想看中唐险怪诗派的两种风格 黄景进 (142)
- 周、姜词派的经验结构及其美学意义 吕正惠 (165)
- 南北曲争霸记 龚鹏程 (181)

试写文学史

- 晚清文学改良运动 夏晓虹 (219)
- 读夏晓虹《晚清文学改良运动》札记 季镇淮 (246)
- 夏晓虹《晚清文学改良运动》读后 钱理群 (251)

女性文学批评

世纪末的华丽

- 台湾·女作家·世纪末·边缘诗学 王德威 (263)

翻译·译介

- 历史论述与解构批评的局限 余君伟 (289)
文学上演变的解释：唯历史背景主义
..... 大卫·珀金斯著 王宏志译 (314)

旧籍新评

作为教科书的文学史

- 读林传甲《中国文学史》 夏晓虹 (329)

一种可资借鉴的文学史研究思路

- 读周作人《中国新文学的源流》 朱晓进 (334)

辑录与案语

- 读刘师培《中国中古文学史》 周月亮 (340)

作者简介 (344)

编后记 (347)

Contents (349)

中国古代文学史论

汉代“楚辞学”在中国文学批评史上的意义

颜 崑 阳

一 引言——中国“楚辞学” 与“文学批评史”的新视点

所谓“楚辞学”指的乃是以《楚辞》为对象,进行诠释或评价的批评活动,因而形成的一种专门学科的知识。

这门知识所涉及的问题颇为广泛,主要有以下六个层面:(一)有关作者生平、性格、思想的描述、诠释与评价,屈原是此一问题的焦点人物;(二)对作品实际的诠释与评价,屈原的作品也是此一问题的焦点;(三)“楚辞”这一文学体类的源起、形成与流变以及它对后世文学创作的影响;(四)“楚辞”这一文学体类在语言形式上的特征、题材内容上的特质及其总体性风格的特色;(五)作品的作者归属权及写作时间的考证,这个问题比较集中在对屈原作品的真伪及写作时间的辨订上;(六)其他有关“楚辞”的音韵、方言、文法、社会文化、地理、神话等专题性的研究。

以上有关这些问题的知识,笼统地说是“楚辞学”,也就是对“楚辞”所做的后设研究。然而,假如我们从现代学术分科的各种知识领域,去检视上述对同一对象(楚辞)所进行的研究,明显地各层面问题都已涉及不同学科领域的知识了。例如,第一、二层面问题涉及文学批评中作者论与作品实际诠释和评价的知识。第三层面的问题涉及文学史的知识。第四层面的问题涉及文学理论中有关

“文体学”的知识。第五层面的问题涉及史料学的知识。而第六层面所涉更广,语言学、社会学、人文地理学、神话学等知识,都可能与其相关。

“楚辞学”开始于汉代,两千多年来,其所累积的论述文字,就现在所知所见之资料,单篇及片段者不计,成书之专著即有二百种以上,^①俨然自成一套脉络相承而系统封闭的专门知识。将这一套知识置入历史的时间进程,再做一后设的研究,便构成所谓“楚辞学史”或“楚辞批评史”。^②

不管是“楚辞学”还是“楚辞学史”这类封闭系统的研究,当然都有其学术上的价值、意义。不过,从现代学术之观念、理论或文化经验所触及的问题作为研究的导向而言,这种以单一典籍为固定封限的研究,在满足本学科的专业知识追求之后,假如不能进而打破此一系统的封限,将它开放出来,从种种新的问题意识与理论视点加以研究,那么很难说“楚辞学”这套相沿两千多年的知识,还能有什么新的突破。

所谓“系统的开放”乃是意味着“固有中心的解消”与“固有论点的解消或扩散”。在原有“楚辞学”的系统中,《楚辞》无疑占领着认识活动的中心位置,它是唯一、终极的认识目标,此外所涉及的知识都成为服务这项认识活动的支援性工具。因此,所谓“固有中心的解消”,即是在涉及《楚辞》的认识活动中,解消其中心性的位置,不再以它作为认识活动唯一而终极的目标,它也可以反过来成为支援性的工具,以完成另一种认识的目标。例如,在原有封闭系统的“楚辞学”中,有关神话的知识只是作为支援性的工具,用以解释《楚辞》中各个神话的意义;当我们开放其系统,解消其中心,则认识活动便转换为以“楚辞”的神话,甚至历代用以解释《楚辞》神话的神话知识作为支援性工具,以完成有关“中国神话”或“中国神话学”的认识目标。

所谓“固有论点的解消或扩散”,乃是因为一套相沿甚久的系

统性知识,必然会累积出许多陈陈相因的论点。这些论点往往已脱离了原设的解释意图,本身孤立出来,自成一个论述的焦点。而论者为了标立新说,往往也不复思考此一论点所获致之意义究竟与整体的意义之间有何关联。因此,它逐渐变成一个“假性论点”,所谓“新说”的提出,除了标示解释者别出众说之外的“好异”心态,实则无助于达成原设的解释意图,以深化或扩展整体意义的说明。例如,在原有“楚辞学”系统中,有关《离骚》篇名的含义,自司马迁《史记·屈原传》解为:“离骚者,犹离忧也”、班固《离骚赞序》解为“离,犹遭也;骚,忧也。明己遭忧作辞也”以来,众说纷杂,或承二家旧义,或另立新说。从原设的解释意图而言,此一论点的提出,本是为了“释名以章义”,由篇名的解释以说明《离骚》通篇内容上整体性的大旨。而所谓篇名意义的训解,相对的也可以从全篇大旨以推求之。因此,《离骚》篇名的训解绝非一个可以脱离整体意义而孤立论述的问题。然而在《楚辞》解释史的历程中,这种陈陈相因的论点,却可能逐渐脱离原设的解释意图,而被孤立出来讨论,因此后起的学者为了别出新说,以满足“好异”的心态,便会标立奇特的论点。但这种论点的提出,却可能完全无助于对《离骚》全篇意义的说明,例如,清代周圣楷《楚宝》云:“离,明也;骚,扰也;何取乎明而扰也?离为火,火在天则明,风则扰矣。”将八卦之说引入解释《离骚》篇名之义,除了徒逞异说之外,实无解释上的效用。又如以楚曲《劳商》之名释《离骚》,运用音训之法,经旁纽通转,而转出《离骚》就是楚曲《劳商》,但又转回来说《离骚》这一曲名的意思就是“牢骚”,“殆有不平的义”。^③音训绕了半天,《离骚》是不是真地等同《劳商》的曲名,仍不必然能够证实,至于含义则又与旧说“遭忧”无甚差别,实无助于对这篇作品意义诠释的深化或重新理解。然则,如此新说,有何解释上的效用呢?凡此,皆是“假性论点”。一门学科,假如只是封闭起来,仅在这些“假性论点”上重复没什么意义的争辩,而蒙蔽了新的问题意识,这即是这门学科意义的死亡。因此,有些“固

有的论点”必须加以解消。又如有关屈原人格的评断，淮南王刘安的《离骚传》与司马迁《史记·屈原传》皆主“志洁行廉”之说，而班固的《离骚序》则另主“露才扬己”之说。自此以后，学者大抵在此二说之间，是其所是而否其所否，因此整个论点也就胶固在此二说的“重评价”上。换言之，班固后的学者，面对这一论点，所采取的态度乃是重述与重评价。“重述”是对一事实的表象，以不同形态的语言（由文言文换成白话文）再叙述一遍。而“重评价”往往对于所评价的对象缺乏诠释或论证的基础，仅是出于个人简化的价值意识形态的选择，独断而速断。然则，重述与重评价常常是“固有论点的胶着”，也就是学者被黏在前人同一观念的层次上，只是原地踏步的“重复描述”与简单的“是非题习作”。

我们须知，上述对于屈原人格的评价，司马迁与班固之所以提出如此迥异的判断，其背后是隐含着西汉与东汉知识分子不同的政教处境与立场，甚至涉及到两人不同的性格、思想的。除非我们也站在自己当前的文化处境与个人的性格、思想的立场，提出与两人不同的评价；否则，对于旧说，重要的不是重述与重评价，而是诠释，也就是深入解释司马迁与班固何以会提出如此的评价？他们评价的依据在哪里？从这样不同的评价能不能看出两汉知识分子文化心态的变迁？他们不同的评价在文学批评的方法学上各自开示了怎样的进路？这就是从“固有论点”的基础上，向不同层次观念扩散，使得固有论点的意义能够不断地再生。然而，让人失望的是，对于上述这一论点，直到现代的学者，却仍然胶固在既有的观念层次上，只是“重述”以及说出这样简化而完全出于价值意识形态之反射的评断：

班固对屈原忠于国家、作赋讽谏的精神是加以肯定的。但是，班固对于屈原及其作品中的斗争意志，却表现了很大的不满。在《离骚序》中，他发展了扬雄明哲保身的观点，并对屈原的品德，作了不正确的批

评。^④

归结以上的叙述,本文的基本立场之一,乃是企图开放“楚辞学”的封闭系统,将固有中心与诸多假性论点加以解消,而从现代学术的观念、理论与文化经验导出新的问题,或让固有论点向不同层次的概念扩散,而衍生出新的解释意义。汉代“楚辞学”是我们选择作为这项讨论的范例。

我们之所以选择汉代“楚辞学”作为这项讨论的范例,是因为汉代乃“楚辞学”的历史起点。在这起点上,汉朝人不分君臣都对“楚辞”(主要是屈骚)产生浓厚的兴趣,并实际地采取各种方式进行诠释,而获致很丰硕的成果。因此,汉代“楚辞学”在文学批评史上具有非常重大的意义:(一)“屈骚”是中国纯文学私人创作而成一家之言的开始。相对地,汉代知识分子对它的诠释,可以说形成了真正文学实际批评的第一个范例(《诗经》的笺释,经学意义比较大)。(二)汉代“楚辞学”所涉及的问题,集中在上述第一、二个层面,也就是对屈原生平、性格、思想以及作品的描述、诠释与评价。这是很标准的文学实际批评。而通过对作者生平、性格、思想的诠释进而诠释其作品所涵具的情志,正是中国文学批评两种主要的形态之一,可称它为“情志批评”。这种形态的文学批评,乃是汉朝人以“楚辞”为实例而具体确立出来,其后广泛地应用于其他种种文学作品的批评上的。(三)这种批评形态,其背后隐含着批评者对于文学的本质、功能以及诠释方法、形式的整体思考。(四)汉朝人何以会那么热烈地诠释《楚辞》?又何以会采取这种“情志批评”的形态,而他们对于作者情志的理解与评断,何以会产生那么大的差异?这都涉及到两汉政教处境与变迁的问题,同时也展现了中国传统“文学批评”与“政教批判”互为表里的关系。

准此,则汉代“楚辞学”在中国文学批评史上的意义应该是非常重大的。有关“中国文学批评史”的著述,必须以它为重心,从而

去理解中国文学批评的基本形态。遗憾的是,“中国文学批评史”的著述,从早期郭绍虞、罗根泽、陈钟凡、刘大杰等,到比较晚出,如顾易生、王运熙所编著者,有的对汉代“楚辞学”只字未提,有的虽已涉及,却又颇为粗略,只作简单的描述或评价,而未曾针对上述所涉及到的文学批评的意义,深入地诠释之。

我们当前所出现的“中国文学批评史”,从郭绍虞以下,大致是以政治史的时代分期为经,而以批评家个人为纬。依时代先后,一家一家平行地铺叙。几乎所有涉及到文学的概念性文字,都被包罗进去。而对于什么是文学批评(它有何性质、功能与方法、形式)?历代文学批评家,尽管发言各异,然而他们所共同面对的文学问题是什么?他们对这些问题提出怎样的答案?这些答案对问题的解决有了什么效用?还留下什么未能解决的问题?而这些答案与问题在文化的变迁历程中,往后又有什么新的发展?上述种种问题,正是“中国文学批评史”必须预先厘清的概念,也是所应处理的主要问题。换句话说,“中国文学批评史”作为一门现代化的学科,在方法论上,最基本的思考,是对什么是“文学批评”以及什么是“史”这种问题先要有清楚、正确的认知。然后,在这样严格的界义与史观的基础上,去检别、选择史料,找出真正属于文学批评史的问题,而以相应、明确的史观深入诠释之。因此,它不能只是所有史料毫无检别与诠释的摊展。而我们当前所谓的“中国文学批评史”,对于“文学批评”是什么?几乎采取广泛到完全没有界义的概念,只要与文学沾到边缘的任何发言,不管是对文学的本质、功能所做普遍思考的本体论,或从作者立场所做思考的创作论,或从语言构造本身所做思考的文体论,或从读者对作品之诠释、评价所做思考的批评论(严格定义下的文学批评应指此,当然它对文学的本体也都有一定的预设观念)以及其他种种与文学有关的观念,大约都可以揽进“中国文学批评史”的范围内去谈论。因此“文学批评”究竟要处理什么问题?而“文学批评史”又究竟要处理什么问题?便显得很模

糊不清了。结果,“中国文学批评史”往往写成“中国文学观念”的大杂烩,政治史的时代分期既看不出文学批评观念演变的“历时性因果逻辑”,而同时代批评家各个平列铺叙,当然也看不出他们共同面对的文学批评的问题是什么?彼此发言立论,有何同异?换句话说,我们看不出文评家与文评家并时的“互动性因果逻辑”。然而,从郭绍虞以来,“中国文学批评史”的论述模式,却可以相沿数十年而不变,学者思考的堕性,令人惊异。

归结以上的叙述,本文的基本立场之二,乃是要求“中国文学批评史”必须重新调整它的视点,对于什么是“文学批评”以及什么是“史”,先有清楚而明确的认知,然后才能知道“文学批评”主要在处理什么问题,而“文学批评史”又在处理什么问题。这时候,我们也许才会发现,以往被强调的史料,在“文学批评史”上并无太大的意义,而被忽略的史料,反而是诠释的重心所在。

综合以上两个立场,便可以明白本文的目的,是在要求开放某些封闭系统的专门学术,让它回到整体的中国文学批评史中重新宏观其意义,因此有关《楚辞》的批评,就不只是“楚辞学的批评史”,更进而追求“批评史的楚辞学”。另一方面同时要求“中国文学批评史”在严格的界义与史观下,重新去处理真正属于这门学科的问题。如此,让“楚辞学”与“中国文学批评史”二者的意义相互交集,而各自获得意义的再生。

以下即以汉代“楚辞学”为范例,进行这项论述。有些问题的提出,不一定本人能给予确定的解答,但只要让大家都能重新去思考,相信它就已具备意义了。

二 汉代“楚辞学”发生的因素与本质的构成

中国人的思想活动,很少是脱离文化的存在经验而纯作抽象思维以建构个人系统性的理论。因此,所谓“本质意义”很难离开

“发生意义”而独立解明。^⑤换句话说,一种思想外缘于文化存在经验的“发生因素”,往往不仅提供触媒性的作用,更且对此一思想的内容意义产生决定性作用,而内化为构成此一思想的质素。反过来,一种思想构成之后,对于外在的文化存在活动也会产生决定性作用,而促成某些现象的发生。换言之,思想的内容本质与文化存在经验的发生因素之间,是一种“内外交化”的动态关系。所谓“本质”并非一先验的普遍概念。因此,理解中国文化思想,脱离历史处境,而纯作抽象概念的逻辑解析,很难获致相应的认识。

准此,理解汉代“楚辞学”的本质,也必须先理解它的发生因素以及这些发生因素对其本质的构成提供怎样的决定性作用。

所谓汉代“楚辞学”的发生因素,也就是在追问:引发汉代知识分子热烈地批评“楚辞”的原因是什么?这样的问题,一般很容易给出下列的答案:(一)时间因素:汉代距屈原不远,“楚辞”经屈原创造,是一种新兴的诗歌体裁,不管创作或批评,都是可以开发而引人兴趣的新领域。(二)地域因素:汉代王族是楚人,故多好“楚声”。

这两个因素,固然可以说明“楚辞学”之所以在汉代兴起的原因。然而,它们却都是客观性的,看不出人们在文化存在活动中,出于自觉性的主观价值意志取向,也就是比较不能解释“楚辞学”兴起于汉代的文化意义,进而看出发生因素对于思想本质所产生的决定作用。

对于这个问题,徐复观曾经提出一种说法,很具解释效用:

《离骚》在汉代文学中所以能发生巨大地影响,一方面固然是因为出身于丰沛的政治集团,特别喜欢“楚声”,而不断加以提倡。另一方面的更大原因,乃是当时的知识分子,以屈原的“信而见疑,忠而被谤,能无怨乎”的“怨”,象征著他们自身的“怨”;以屈原的“怀石遂自投汨罗以死”的悲剧命运,象征著他们自身的命运。^⑥

徐复观明确认为“一切知识分子所担当的文化思想，都可以说是他们所生存的时代的反映”。^⑦这也就是我们前文所谓，理解中国文化思想，不能脱离历史处境，而纯作抽象概念的逻辑解析。徐复观从汉代知识分子的历史处境具体解悟到，他们之所以热烈地诠释《离骚》，乃是因为他们所生存的时代环境与由此而来的感受，与屈原的经验非常类似，因此以屈原作为他们自身时代悲情的象征。汉代知识分子所生存的时代环境与感受是什么？依照徐复观的说法，就是由大一统的一人专制政治而来的强烈压力感，特别是怀抱理想的知识分子，如贾谊、董仲舒等人，在威权的专制政体与随之而来的权力斗争的漩涡中，都发生了“士不遇”的遭逢与悲情。徐复观这个见解颇能洞察汉代知识分子的普遍心灵。

我在一篇《论汉代人“悲士不遇”的心灵模式》的文章中，^⑧曾对这个问题做了更详密的探究。让人惊异的是，汉代知识分子直接或间接以“悲士不遇”作为文章主题的作品，竟有四十余篇，而其中多数都以屈原为范型人物。换句话说，汉代知识分子“悲士不遇”的心灵模式，除了当代个人的切身经验而外，更通过屈原这一历史经验的形塑作用而形成。

然而，徐氏只论述了知识分子这一阶层之所以好“楚辞”的心态，却未触及帝王这一统治阶层之所以好“楚辞”的心态。《汉书·淮南王安传》载，武帝好艺文，曾使淮南王“为离骚传”。而《王褒传》亦载，宣帝亦好辞赋，曾征能为“楚辞”者，有“九江被公”受召见诵读。依据《史记》及《汉书》所载，汉代因为通解《楚辞》而受到擢用的文士，即有严助、朱买臣、枚皋、王褒等人。《汉书·艺文志》又载，刘向受汉成帝的诏命，编校经传、诸子、诗赋……每完成一书，便“条其篇目，撮其旨意，录而奏之”，因此《楚辞》作品的编纂，当然也是帝王所赞成的工作。至于王逸全面性地为《楚辞》作章句训解，由他在《序》中称臣，可以判断是在汉安帝元初年间校书郎任内所完成的官方工作，可能是奉诏命撰修者。^⑨从这些史实来看，汉代统

治阶层的帝王，颇有意提倡“楚辞”。那么，他们的动机何在？除了“楚辞”作品本身既是“楚声”，又是美文，因而引触爱好文艺的帝王感性的趣味之外，其中尚隐含着文化甚至是政治上的用意。易重廉对这个问题，曾提出解释云：

刘汉王族为什么这么多喜欢楚辞的呢？梁刘勰《文心雕龙·辨骚》里发现了其中的秘密。《辨骚》说：“及汉宣嗟叹，以为皆合经术。”刘氏的话并不是无稽的杜撰。《汉书·王褒传》具体记叙了宣帝评论《楚辞》的意见。宣帝以为，楚辞“与古诗同义”，并说：“尚有仁义讽喻、鸟兽草木多闻之观，贤于倡优博弈远矣。”这纯然是儒家“诗教”的翻版。出自汉宣帝之口，因为他认为《楚辞》与儒家诗教相通，有利于统治。^⑩

所谓“有利于统治”这一判断，应该是正确的。然而何以有利于统治？易重廉只引刘勰的见解来诠释，仍嫌笼统。因为刘勰的见解是依据《汉书·王褒传》的记载，这段记载中有关汉宣帝的言论，很明显地是针对“辞赋”这一文类性质与功能所做的通说，并非特别就屈原其人其文的实质内容所做的个案判断。这对于解释“辞赋”这一文类何以受到汉代帝王的爱顾，可谓有效。但对于解释汉代帝王何以好“楚辞”，其有效性却不够充分。因为所谓汉代帝王好“楚辞”，乃是特指“屈骚”而言，也就是对屈原其人及其作品的爱顾。这就必须思考到屈原的人格与文格的特质以及汉代帝王揄扬屈原的人格与文格，究竟有何用意？才能获致切实的解释。

春秋战国时代，所谓“知识分子”的“士”，以专业学识及道义自持，而在诸侯争霸的局面中，游走于人才供需的市场中，未必仕于一国而事于一主，故顾炎武《日知录》卷十三《周末风俗》条说春秋战国“士无定主”，此之谓“游士”。

在此一政治环境中，知识分子大多自持地以“师友”身分与诸侯王相交，因此所谓“君臣”的政治伦理，被期望是建立在平等对待